



香港路德會增城兆霖學校
有關「愛心大使」義工服務通告
(部分學生適用)

第 61/18 號

逕啟者：本校成立愛心大使，希望學生可以透過義工服務，學習服務他人，建立自信心及懂得與他人相處，傳揚兆霖關愛文化予社區，現謹將義工活動詳情臚列於下：

活動日期：	10/10, 24/10, 31/10, 7/11, 14/11, 5/12, 12/12, 19/12 (每逢星期三)
活動時間：	下午 3:45 -下午 4:45
集合地點：	本校操場
活動地點：	本校或外出服務(另行通知)
對象：	本校四至六年級愛心大使同學 (經社工及老師遴選的學生)
費用：	全免
備註：	1. 這是全年的活動，下學期活動日子將會以通告形式另作通知 2. 部份服務需於校外進行 3. 為了鼓勵同學投入參與服務，出席率達八成或以上的學生可獲獎狀乙張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本校與駐校社工吳浣雯姑娘聯絡，電話：2466 5885。

此致
貴家長 台鑒

校長： 陳好得 啟

(吳浣雯姑娘代行)
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

回 條【請將回條於十月四日(星期四)或之前交回班主任轉交吳浣雯姑娘】第 61/18 號

逕覆者：頃接 貴校通告第 61/18 號，本人確知「愛心大使」義工活動之詳情，並：

- * 同意敝子女參加「愛心大使」義工活動，
- * 於活動完結後，由家長到校接走
 - * 於活動完結後自行回家，並自行負責其安全。
 - * 到自修室溫習及做功課至____時，由家長到校接走。
 - * 到自修室溫習及做功課至____時，自行回家，自行負責其安全。
- * 不同意敝子女參加「愛心大使」義工活動
原因:_____

此覆
香港路德會
增城兆霖學校校長 陳好得

_____班學生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十月_____日

* (請在適當□內加✓號)